



河南科技大学校园网出口线路租用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服务类)

合同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3-47 包3

购买方：河南科技大学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政府采购（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3-47）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责任，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中国联通线路租用等的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名称、技术指标、数量、单价、金额见下表，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技术指标	金额（元）
1	中国联通线路租用	网络带宽 1000M；IP 包传输往返时延平均值≤80 毫秒；IP 包时延变化平均值≤40 毫秒；IP 包丢失率平均值≤0.01%；IP 业务可用性≥99.9%；主干环路切换时间<50ms；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10 分钟，故障响应率达到 100%。 提供 8 个 IPv4 地址。	891000
合计：	人民币捌拾玖万壹仟元整(¥891000.00)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捌拾玖万壹仟元整元整(¥891000.00)，合同金额包含本合同所涉服务购置费（含授权费），部署、调试、培训费，保修期或保质期内的保修费用等全部费用。

合同金额为依据本合同甲方应支付乙方的全部费用的总和，除依法律明确规定或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外，双方均不得主张变更该金额。

三、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付款周期为年付，分三年支付，经甲方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发票后，第一年支付合同金额 33%；第二年支付合同金额 34%；第三年支付合同金额的 33%。

四、到货及培训：

乙方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前将线路服务提供到甲方指定地点（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负责服务的实施交付以及技术支持，并对甲方操作（管理）人员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和操作指导，保证服务能正常运行。

五、质保期和售后服务：

(1) 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所涉线路服务期为：叁年，服务期内，乙方为甲方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和系统升级。

售后服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黄奎 15637902280

(2) 其他服务：详见附件一



六、甲方的义务：

(1) 线路服务提供至甲方指定地点后，应立即组织人员对线路服务进行确认、签收。

(2) 甲方收到线路服务时，如发现服务内容、服务要求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时，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要求乙方按要求更换或补充。

(3) 按合同按时支付约定的费用。

七、乙方的义务：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符合招标标书要求的服务，在服务提供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前三天书面通知甲方，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服务要求和技术标准。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提供线路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如果未按本协议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方式进行响应并解决问题，则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果甲方解除合同，则乙方应退还全部服务费并承担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付线路服务给甲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交付部分总价的 0.03%/日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 30 天仍未交付线路服务或者交付线路服务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10%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全额退还甲方已付给乙方的钱款及其利息。

(2) 乙方交付线路服务的质量、要求、技术指标及配置不符合合同或合同附件约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线路服务及索赔，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之日起的 10 日内免费更换合格的线路服务，由此造成的时间延误视作乙方逾期交付，按本合同第八条第 3 款处理。如经两次更换，线路服务质量仍不符合规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如任何一方违约，除向对方依约支付约定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以及因向违约方主张权利、追究责任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邮件费、公告费、鉴定和调查取证等费用。）

(4) 乙方保证本合同线路服务的权利无瑕疵，包括线路服务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线路服务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线路服务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第三人向甲方、甲方向乙方主张权利而追究责任发生的全部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邮件费、公告费、鉴定和调查取证等费用。

九、不可抗力条款：

如在本合同签订后履行完毕前，发生了不可抗力且影响到本合同履行的，遇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发生不可抗力 15 个自然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其影响本合同履行的书面说明。并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按照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进行充分协商，达成一致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本合同，并全部或部分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在一方违约后发生法定不可抗力的



除外。

本条所称的“不可抗力”，除双方有明确的书面约定外，仅为法定不可抗力。

十、其他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书面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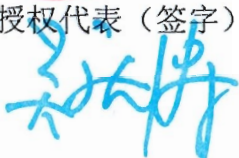
(2) 本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积极协商，协商不成时，双方一致同意向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因诉讼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其他有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4)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河南科技大学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63 号
电话：0379-64231434
邮编：471003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章）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中州中路 222 号
电话：0379-63229913
邮编：471000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人、电话：高晓锋 1583791458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65265089
开户银行：工行洛阳分行涧西支行
账户名称：河南科技大学
银行账号：1705020809049088826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6日

联系人、电话：黄奎 1563790228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728671253X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洛阳分行
账户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
银行账号：1705020119021021996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21日

附件一：

售后服务承诺书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豫财单一采购-2023-47 的河南科技大学校园网出口线路租用服务项目（包3）的投标邀请，对该项目做出如下售后服务承诺书：

1. 客户经理负责制：专职客户经理；
2. 提供随时技术答疑；
3. 集团客户专用的 63210019 热线，提供 7×24 小时故障申告受理服务，一点受理，全程跟踪解决；按客户要求提供书面故障处理报告；
4. 提供 7×24 小时电路质量监测；
5. 提供一站式服务，实施客户满意工程（一点业务咨询、一点业务受理、一点故障处理、一点投诉处理）；
6. 提供集团客户绿色通道；
7. 灵活的账务结算方式，提供一点结算等；
8. 省市二级客户经理定期回访；
9. 制定详细的割接方案，并提前通知；
10. 为贵单位的电路所涉及的网络设备和线路进行定期巡检，维护人员会定期到现场对这些通信设施进行维护，以便尽早发现、排除故障隐患，确保电路稳定运行；
11. 定期提供网络运行分析报告；
12. 免费提供新业务体验，如 5G 业务体验；
13. 高级技术人员提供技术培训；
14. 服务期限叁年

我公司对本次招标供货有效期内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坚持每月定期回访，巡回检查。保修期内，产品若发生故障，我公司在接到用户报修信息后，2 个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并到位检修，在 8 个小时内修复。特殊情况在 12 个小时内无法修复的，我司将提供备用设备给客户免费使用。保修期内因设备性能故障检修多次仍不能正常使用的，我司将无偿更换新设备。在超出保修期后，如产品发生故障，我公司可派技术员免费上门服务，如需更换配件，配件均按市场最优惠价格供应。